

吉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吉林省政府采购中心)

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SJL-JZ2023082100008GKXMHT1

分包编号: JLSZC202301477-2

分包名称: 监理服务

签订地点: 吉林省长春市人民大街 9999 号

签订日期: 2023-08-21

采购任务通知书编号: 采购计划-[2023]-02057 号

吉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信息管理中心需求的全省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发放管理平台服务项目(2023)经吉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吉林省政府采购中心)以编号为 JLSZC202301477 的招标文件在国内公开招标, 招标小组评定北京中保天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为第二包成交供应商。供需双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有关法律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 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订立本合同, 共同信守。

1. 合同标的: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内容	服务具体要求	数量	单价 (元)	小计 金额 (元)
1	全省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发放管理平台服务项目(2023)第2标段: 监理服务	监理单位要按照“四空、三管、一协调”的工作原则, 需提供对全省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发放管理平台服务项目(2023)的惠民惠农财政补贴发放平台项目提供全过程的监理服务。重点对项目的质量、进度、投资、变更等进行控制; 还要对合同、信	监理单位要按照本信息化项目的目标和要求, 遵循国家的相关法律和监理的标准和规范, 依据项目合同和用户需求, 应用现代的项目管理方法及手段, 对项目的招标、设计、实施和验收四个阶段, 采用全过程监理并进行管理和控制协调。重点对项目的进度、成本、质量、变更等进行控制; 还要对合同的执行、信息文档、知识产权等进行全程管理, 确保项目文档	1	245 300	2453 00

	息文档、安全等进行全程管理；协调项目各运维单位的工作，以促进项目向着原定方向前进。同时，针对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的问题提出监理意见，并及时提交各种监理报告。确保本项目能够“按期保质、高效节约”地完成。	管理的规范性，要用先进的、适合于信息工程行业特点的项目管理方法和手段进行项目的监理；协调项目各参建单位的工作，以促进项目目标向着原定方向前进。同时，针对项目出现的问题提出监理意见，并及时提交各种监理报告。确保本项目能够“按期保质、高效节约”地完成。			
--	--	---	--	--	--

注：本合同中详细服务要求以评标时供应商投标文件为准。

2. 合同价格：（大写）贰拾肆万伍仟叁佰元整，（小写）¥: 245,300.00 元。

3. 服务时间、地点、方式

3.1 服务时间：合同订立后 1 天，期限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所有服务验收合格并交付给需方的日期为服务时间。

3.2 服务地点：长春市亚泰大街 3336 号金业大厦 B 座 5 楼多媒体会议室

3.3 服务方式：供方负责按需方要求提供全部服务并保证验收合格。

4. 付款方式

4.1 提供服务时应提交下列文件：销售发票[发票抬头格式：需方单位名称]，国家有关质检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或证书（如果合同约定有的话），进口产品的报关文件（如果合同约定有的话），制造厂商出具的质量检验证书、产品合格证等。

4.2 自行付款：本合同中总价款中由采购人自行支付的部分，采购人承诺验收合格后 15 个工作日。

5. 履约保证金：无

6. 质量保证金：（不收取）。

7. 合同补充条款：无。

8. 争议解决方式：供需双方达成仲裁协议，向长春市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9. 合同构成：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9.1 本合同书；

9.2 中标通知书；

- 9.3 招标文件及澄清、修改、补遗文件；
9.4 供方的响应文件及书面澄清、说明、补正文件；
9.5 吉林省省级政府采购验收报告单；
9.6 合同的其它附件。

上述组成合同的文件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日期在后的为准。

10. 合同份数：本合同一式三份，供需双方、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执一份。

11. 合同生效：本合同在供需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加盖双方公章或者合同专用章并且需方收到供方提交的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12. 合同修改：除供需双方书面修改、补充协议外，本合同条件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吉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吉林省政府采购中心)
(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地址：长春市人民大街
9999 号

需方：吉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信息管理中心

(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易萍

或授权代理人

签字：

签字日期：

邮政编码：

供方：北京中保天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和平门内大街16号
561室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

签字：高如平

签字日期：

邮政编码：100013

电话：010-84264757

传真：010-84264758

联系人：高如平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北京分行

账户名称：北京中保天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账号：320756032130

税号：911101056662670510